

证券代码：002102

证券简称：冠福股份

编号：2016-021

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林福椿先生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6年3月8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林福椿先生的通知，其将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再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票质押解除情况

林福椿先生原质押给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的公司股份 8,4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5%）因已还清东方证券的借款，已于 2016 年 3 月 8 日在东方证券长沙劳动西路营业部办理完成质押解除手续。

二、本次股票再质押情况

林福椿先生因个人融资需要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8,4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5%）质押给东方证券进行融资。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仅限于林福椿先生持有公司股票收益权的转移，不会影响林福椿先生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及表决权、投票权的转移。本次业务的初始交易日为 2016 年 3 月 8 日，购回交易日为 2018 年 3 月 8 日，购回期限为 730 天，质押期间允许提前购回，最早购回时点为 2017 年 3 月 8 日。质押期间该股份予以冻结不能转让。

三、累计质押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林福椿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101,079,00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87%，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数为 101,07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87%。

特此公告。

福建冠福现代家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日